

工程开工令

工程名称：上海化工区漕泾 20 兆瓦移动式光伏电站示范项目二期 编号：GFDZIBM02—01

致：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

经审查，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，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，
开工日期为：2018 年 4 月 27 日。

附件：开工报审表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

日期：2018 年 4 月 26 日



注 本表一式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份。